

鄉村振興戰略中鄉村普法路徑研究

——以廣東省開平市為例¹

陳 石 陳奕名²

廣航普法學生團隊

[摘 要] 本文以廣東省開平市為例，研究鄉村振興戰略中鄉村普法路徑。鄉村普法是鄉村振興的必然要求，對營造法治氛圍、促進鄉村和諧穩定意義重大。開平市在鄉村普法實踐中，健全普法教育體系，重視青少年普法。然而，當前鄉村普法存在學術研究程度不夠、內容涵蓋不充分、形式針對性不強、實效化不足、調解機制和營商環境亟待優化等問題。為此，應加強法律法規宣傳普及，建立完善鄉村調解機制，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依託“法律明白人”培養工程建設高素質普法隊伍，打造特色鄉村風貌促進文旅產業發展。通過多方面舉措，提升鄉村法治建設水準，推動鄉村全面振興。

[關鍵字] 鄉村振興戰略 鄉村普法 法治建設 普法路徑

1 2025年廣東省大學生創新創業訓練計畫項目《普法鄉村行，助力“百千萬”--以開平市為例》(S202511106023)；2024年大學生創新創業訓練計畫項目《普法鄉村行，助力“百千萬”--以開平市為例》(S20240147)；2024年度廣州市高等教育教學質量與教學改革工程項目《粵港澳大灣區涉外海事人才法治思維培養：以“海難救助”混合式教學實踐為例》(2024KTAL002)。

2 陳石(1989—)，男，浙江平陽人，法學博士，廣州航海學院海商法研究中心副教授，E-mail: umchenshi@126.com。陳奕名(2003—)，女，廣東廣州人，廣州航海學院海事法律與交通管理學院學生，E-mail: 202210240217@gzmtu.edu.cn。廣航普法團隊：林小霜(2002—)，女，福建泉州人，廣州航海學院海事法律與交通管理學院學生，E-mail: 202216270217@gzmtu.edu.cn；楊業成(2004—)，男，廣東廣州人，廣州航海學院海事法律與交通管理學院學生，E-mail: 202210240211@gzmtu.edu.cn；劉燊(2003—)，男，廣東茂名人，廣州航海學院海事法律與交通管理學院學生，E-mail: 202210240205@gzmtu.edu.cn；沈思瑤(2003—)，女，廣東汕頭人，廣州航海學院海事法律與交通管理學院學生，E-mail: 202210240215@gzmtu.edu.cn；李燁(2003—)，男，廣東廣州人，廣州航海學院海事法律與交通管理學院學生，E-mail: 202210240112@gzmtu.edu.cn；吳鎔洲(2004—)，男，廣東普寧人，廣州航海學院海事法律與交通管理學院學生，E-mail: 202210240214@gzmtu.edu.cn。

Research on the Path of Rural Law Popularization in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 Taking Kaiping C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s an Example

CHEN Shi , CHEN Yiming

Legal Popularize Team of Guangzhou Maritime University

Abstract: Taking Kaiping City in Guangdong Province as an example, this paper studies the path of rural law popularization in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Rural law popularization is an inevitable requirement for rural revitalization and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creating a legal atmosphere and promoting rural harmony and stability. In the practice of rural law popularization, Kaiping City has improved the law popularization education system and attached importance to law popularization among teenagers. However, at present, there are some problems in rural law popularization, such as insufficient academic research, inadequate content coverage, lack of pertinence in forms, insufficient effectiveness, and the urgent need to optimize the mediation mechanism and the business environment. Therefore, it is necessary to strengthen the publicity and popularization of laws and regulations, establish and improve the rural mediation mechanism, optimize the business environment under the rule of law, build a high-quality law popularization team relying on the cultivation project of “legal literate people”, and create a characteristic rural style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cultural and tourism industries. Through various measures, the level of rural rule of law construction can be improved, and the comprehensive revitalization of the countryside can be promoted.

Keywords: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Rural Law Popularization, Rule of Law Construction, Law Popularization Path

引言

鄉村普法宣傳教育是鄉村振興戰略穩步推進的必然要求，也是實現鄉村繁榮、農業發展、農民幸福宏大藍圖的重要基石。鄉村基層普法在增強村民們的法治觀念、為鄉村營造公平有序的發展環境的同時，又能營造良好的法治氛圍以吸引更多資源投入鄉村建設，推動產業興旺、鄉風文明目標的實現，助力鄉村振興戰略順利實施。通過普法推動鄉村法治高質量發展，以法治力量護航“百千萬工程”，深化鄉村振興戰略。基於廣州航海學院與開平市結對共建專案，通過對新媒體普法功能的充分認識，廣航普法團隊致力於提高新媒體的普法效果，探究適合鄉村的普法新模式，從而全方位推動鄉村振興戰略的深入推進。

一、鄉村振興戰略下鄉村法治建設與鄉村普法實踐

（一）鄉村振興戰略下鄉村法治建設

鄉村振興戰略的實施與依法治國的推進相輔相成，依法治國為鄉村振興戰略築牢根基。黨的二十大報告強調全面依法治國是國家治理的一場深刻革命，堅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為依法治國的長期基礎性工作，健全普法機制，創新普法模式，是推進依法治國基本方略的一項基礎性工作。完備的法律體系為鄉村土地、產業等各方面提供制度支撐，營造穩定的發展環境。鄉村振興戰略作為國家層面的頂層設計，與“百千萬工程”這一地方性實踐創新，在目標取向和實施路徑上具有高度耦合性。廣東省司法廳普法辦公布廣東已培養“法律明白人”11.6萬人。³“法律明白人”作為護航“百千萬高質量發展工程”的一支重要力量，提升鄉村法治化水準，在推進鄉村振興，在普法宣傳、化解矛盾糾紛等方面發揮了不可或缺的作用。鄉村振興戰略的實施豐富依法治國的實踐內涵，就是以法治為核心，推進鄉村治理體系的完善，進一步豐富了基層法治實踐的形式與內容。“八五普法”工作已進入中期，在“百千萬工程”廣泛開展的實踐情況來看，鄉村地區始終是法律普及工作的重點難點區域，不同鄉村的具體情況導致了法律普及工作的難度和必要性存在差異。探究鄉村振興戰略下普法工作對鄉村法治建設的影響，必須基於對這一地區鄉村工作實踐、人口結構、產業結構的深刻理解，分析普法工作在此區域開展的必要性與建設性。

（二）鄉村振興戰略下鄉村普法實踐

在鄉村振興戰略的框架下，法治鄉村建設的核心理念強調，必須通過法治化鄉村治理手段來增強鄉民法治意識，並優化糾紛解決機制，為鄉村產業的法治化和穩定發展提供堅實保障。法治作為現代治理的重要基石，是確保鄉村振興各項政策有效落實的重要前提。然而，在實際操作中，法治意識薄弱的問題嚴重影響鄉村治理的規範化和法治化，從而制約鄉村振興戰略的有效實施。⁴

廣東省開平市位於廣東省中南部、珠江三角洲西南面。開平市作為江門市4個代管縣級市中的農業生產總值較高，從事第一產業人口較多。截至2023年末開平市戶籍總人口為67.79萬人，其中非農業人口為23.25萬人，農業人口為44.54萬人，占總戶籍人口的占

3 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參與基層治理 助力鄉村振興》，見中國政府法制資訊網，https://www.moj.gov.cn/pub/sfbgw/fzgz/fzgzgglfwx/fzgzpfyyfzl/202410/t20241025_508466.html，刊載日期：2024年10月25日。

4 汪燕：《“三治合一”體系賦能鄉村振興戰略的實施路徑》，載《哈爾濱師範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025年第1期，第59頁。

比超過 70%，人口流出數量較多。2023 年開平市實現農業總產值 119.41 億元，第一產業產業結構比重為 12.3%。⁵ 從以上數據可見，開平市農業人口眾多，農業生產總值顯著，鄉村農作物交易市場呈現繁榮景象。一個和諧穩定的鄉村法治環境對於維護該區域第一產業的穩定增長具有重要意義。一方面，當前農民群體受教育程度普遍處於較低水準，資訊接收管道相對單一，導致其維護自身合法權益的意識薄弱。隨著農家樂、農產品電商等新興產業的崛起，對第一產業市場份額產生衝擊。當涉及新興產業的矛盾糾紛時，農戶往往難以有效運用法律武器來維護正當權益。另一方面，開平市基層鄉村面臨嚴重的人口外流問題，青壯年勞動力大量遷出，導致鄉村空心化現象加劇。由此觀之，開平市法治人才隊伍建設受阻，留守村民對村規民約缺乏關注或無力配合鄉村自治工作。治理主體的缺位導致鄉村法治機制存在明顯不足。人情化、世俗化的糾紛解決方式阻礙了鄉村自治工作的推進，惡化了營商環境，致使基層法律需求激增。因此，深入鄉村基層的普法工作便尤為重要。

深入鄉村基層的普法工作有助於提高鄉村居民法律意識，縮小城鄉法治環境差距，改善鄉村法治工作以及優化鄉村法治環境。通過總結提煉區域性法治的實踐經驗，探究並形成具有重要理論價值和現實指導意義的、可複製推廣的鄉村普法實踐新路徑。該地的鄉村普法宣傳實踐經驗如下：

第一，開平市普法教育體系較為健全，普法內容豐富多樣。開平市堅持“誰執法誰普法”的普法責任制，推動部門單位執法現場、服務窗口變成普法現場，通過系統化、分層次的推進方式，實施普法工作；將“僑”文化融入全民普法教育，以碉樓為陣地開展普法活動，推動建設富有僑鄉特色的法治鄉村。

第二，開平市普法教育對青少年的重視程度高。開平市牢牢抓住青少年這個“重點多數”，制定多項關於未成年人、中小學生的普法教育活動方案，組建由法官、檢察官、律師組成的“八五”普法講師團，選聘中小學校法治副校長，選派檢察官、律師、司法所所長到中小學開展巡講活動等等；各中小學舉行各式各樣的普法教育活動，豐富未成年人的法治宣傳教育。

二、深入推進鄉村法治建設的意義

（一）彌補鄉村普法教育相關理論研究的不足

深入鄉村法治建設的主要任務在於鄉村法治宣傳教育。由於鄉村法治宣傳教育本身屬

5 江門開平市統計局：《開平市二〇二三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見江門開平市人民政府門戶網站，https://www.kaiping.gov.cn/jmkpstjj/gkmlpt/content/3/3140/mpost_3140752.html#6330，刊載日期：2024 年 08 月 05 日。

於實踐性活動，那麼對於鄉村法治宣傳教育的探討和研究就必須以實踐活動作為理論依據。鄉村法治建設既是建設過程、建設效果的實踐性活動的統一，也是建設理念、建設方法的理論性活動的統一。實踐性活動與理論性活動有機結合在一起才能夠形成完整、有效、科學的鄉村法治建設路徑。⁶ 香港理工大學與雲南大學合作，通過專案運作方式探索農村社會工作模式，綠寨經驗在廣東等地推廣，成為農村社會工作理論研究的重要參考。高校作為知識和人才重要來源，在基層與外部資源的聯通上起橋樑作用。蘭州大學哲學社會學院通過建立“基地+智庫”的模式，將高校的資源優勢轉化為基層治理的動力，為校地合作理論研究提供了新思考。基於上述案例，筆者發現高校與基層治理的互動機制在社會治理活動中引起了重大反響。

筆者認為，高校深度參與鄉村法治建設活動，與當地基層治理活動形成互動機制，以形成鄉村法治建設科學發展模式。鄉村法治建設活動為普法教育理論與研究提供實踐平臺，眾多研究工作人員在這個平臺上開展實踐研究活動，通過收集、分析研究數據完善實踐方案，再繼續投入到基層鄉村進行試點。⁷ 通過運用該模式產生的數據、累積的經驗以及研究成果，將對理論研究產生積極的回饋作用，進而推動鄉村普法教育理論的深入發展，並促進鄉村法治建設模式的創新。此過程體現了實踐活動與理論研究活動之間的相互促進與統一，共同構築了鄉村法治建設的科學化發展模式。

（二）為當地基層法治建設政策的出臺和推行作借鑒作用

鄉村振興戰略的實施離不開堅實的法治保障。在鄉村振興戰略背景下，鄉村普法工作的有效推進不僅提升了鄉村居民的法律意識，還促進了鄉村法治環境的整體改善。鄉村普法實踐的成功經驗，為當地基層法治建設政策的出臺和推行提供了重要參考。⁸

1. 鄉村普法實踐為政策制定提供實證基礎

通過一系列普法活動的實施，鄉村居民的法律意識得到了提升。自 2018 年以來，開平市共舉辦各類普法講座和培訓活動百餘場，這些活動不僅普及了法律知識，還增強了村民的法治觀念，提高了他們運用法律手段維護自身權益的能力。

同時，開平市還設立了多個鄉村法律援助工作站，為鄉村居民提供法律諮詢和援助服務。據線下訪問調研，成功為村民解決了大量法律問題。這些案例的背後，是鄉村居民法

6 史鳳林，張志遠：《法治鄉村建設的內涵、特徵與價值》，載《三晉基層治理》2022年第4期，第51頁。

7 米銀俊，許澤浩，羅嘉文：《全程多維協同的大學生創新創業實踐教育探索》，載《實驗室研究與探索》2018年第5期，第237頁。

8 熊選國：《深入開展“鄉村振興法治同行”活動為全面推進鄉村振興提供有力法律服務和法治保障》，載《人民論壇》，2022年第17期，第6頁。

律意識提升的具體體現，也為當地基層法治建設政策的制定提供了實證基礎。

2. 鄉村普法實踐為政策推行提供實踐經驗

(1) 普法形式的創新性與多樣化。在鄉村普法實踐中，各地勇於創新，採取多樣化的手段來提高普法效果，為當地基層法治建設政策的推行提供了寶貴的實踐經驗。開平市充分利用互聯網平臺開展線上普法活動，使得法律知識能夠更快速、更便捷地傳播到鄉村地區。例如開平市司法局在微信公眾號上發佈的“法律小課堂”系列文章，閱讀量累計超過 10 萬次，受到了鄉村居民的廣泛歡迎。

這些創新形式的普法活動不僅提高了鄉村居民學習法律知識的興趣和參與度，還顯著增強了普法工作的實效性和針對性。基層訪問調研過程中發現，鄉村居民對普法工作的滿意度提升至 90% 以上，認為普法活動對提升自身法律素養、維護自身合法權益具有積極作用。這些實踐經驗為當地基層法治建設政策的推行提供了重要參考，也為其他地區開展鄉村普法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借鑒。

(2) 普法內容的針對性和實效性。在普法內容的選擇上，各地普法注重針對性和實效性，根據不同群體的需求和特點制定不同的普法計畫和內容。這種針對性的普法內容不僅提高了普法工作的實效性，還使得鄉村居民能夠更加深入地理解和運用法律知識，為當地基層法治建設政策的推行提供了有力支持。⁹

針對農業生產人員，開平市重點普及與農業生產、土地權益保護、農產品銷售等相關的法律知識。開平市司法局聯合農業部門編寫了《農業生產法律知識手冊》，並通過培訓班、講座等形式向農業生產人員普及相關知識。針對老年人群體，開平市重點普及與養老保障、醫療救助、遺產繼承等相關的法律知識。開平市 60 歲及以上老年人口占全市人口的 20.12%，老齡化程度明顯。¹⁰ 為此，開平市司法局聯合民政部門編寫了《老年人法律知識讀本》，並通過社區講座、法律諮詢等形式向老年人普及相關知識。

該針對性的普法內容提高了普法工作的實效性，法律糾紛也在源頭上得以解決，還為其他地區開展鄉村普法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借鑒。

3. 鄉村普法實踐為政策評估提供回饋機制

在鄉村普法實踐中，開平市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回饋機制，以確保普法工作的持續改進

9 李盛兵，馬鳳岐，劉旭東等：《深入學習習近平總書記〈論教育〉》，載《高教探索》2025 年第 1 期，第 6 頁。

10 江門開平市統計局：《開平市第七次全國人口普查公報（第四號）—人口年齡構成情況》，見江門開平市人民政府門戶網站，<https://www.kaiping.gov.cn/attachment/0/190/190777/2407620.pdf>，刊載日期：2021 年 06 月 11 日。

和不斷優化。這一回饋機制通過多元化的資訊收集管道，包括問卷調查、深入訪談、定期座談會等，全面收集了鄉村居民對普法工作的意見和建議。基於回饋意見，開平市司法局在 2022 年對普法宣傳資料進行了全面更新，增加了與農民生產生活密切相關的法律法規內容，如《農村土地承包法》、《農產品品質安全法》等。在鄉村普法工作的成效評估方面，開平市採取了多維度、綜合評估的方式，以確保評估結果的客觀性和準確性。除了通過問卷調查和訪談瞭解鄉村居民法律意識提升情況外，還充分利用法律糾紛案件的數量和類型變化作為評估普法工作實際效果的重要指標。

自 2018 年實施鄉村振興戰略以來，涉及鄉村地區的法律糾紛案件數量呈現逐年下降的趨勢。具體而言，2018 年鄉村地區法律糾紛案件總數為 2350 件，直至 2023 年這一數字已下降至 1680 件，降幅達到 28.5%。其中，與農業生產、土地權益保護等直接相關的糾紛案件數量下降尤為明顯，從 2018 年的 850 件減少到 2023 年的 420 件，降幅達到 50.6%。¹¹ 這一數據變化充分表明，鄉村普法工作在提高鄉村居民法律意識、減少法律糾紛方面取得了顯著成效。該評估結果為地方基層法治建設政策的評估提供了關鍵的參考依據。通過數據變化可以明確地觀察到普法活動在降低法律糾紛發生率、提升鄉村居民法治意識方面的顯著成效。

（三）因地制宜：促進當地文化旅遊產業的發展

推進鄉村普法宣傳對開平文化旅遊產業的向好發展意義重大。普法宣傳能讓當地居民深刻認識到開平碉樓、傳統民俗等文化遺產的法律價值，從而在內心深處築牢保護意識，主動肩負起傳承文化的重任。

開展鄉村普法宣傳，讓村民們明晰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法律依據，鼓勵更多人參與傳承，促進文化多樣性保護，拓展文化旅遊內涵，提升其獨特魅力與吸引力。旅遊從業者依法誠信經營，增強旅客對開平旅遊的體驗，吸引更多旅遊消費資源，以此形成良性迴圈。此外，普法營造的公平有序競爭環境，促使資源向規範優質企業集中，實現市場資源優化配置，推動旅遊產業結構升級，提升整體競爭力。同時，旅遊產業的發展有助於帶動交通、餐飲、住宿、購物等相關產業協同發展，促進地方生產總值持續增長。法治作為城市軟實力的重要體現，深入普法讓開平在文化旅遊產業發展中展現出規範有序的形象，優化該地法治營商環境吸引更多投資與人才，為城市全面發展注入新動力，進一步拓展文化旅遊產業發展空間，實現經濟與社會發展的良性互動。

11 廣東省開平市人民法院：《2023 年開平市人民法院工作報告》，見廣東省開平市人民法院（官方）網站，<https://www.kpcourt.gov.cn/fydt/gzbg/202409/t988369.html>，刊載日期：2024 年 9 月 13 日。

通過“文化賦能、法治護航、創新驅動”三管齊下，不僅提升了文旅從業者和遊客的法律意識，還通過法治化手段優化了市場環境，促進了文化遺產的活化利用和文旅產業的多元化發展。在法律普及活動中，強調運用法律機制對文化遺產進行保護，明確制定針對文物建築修繕的扶持政策，以提升社會對文化遺產法律保護意識，推動非物質文化遺產專案的合理運用與創新性轉化。這種“法治+文旅”模式讓文化遺產“活”起來，成為文旅產業的核心吸引力，推動法治文化成為旅遊的新亮點。

三、鄉村普法實踐中的現存問題

在鄉村振興戰略與依法治國的大背景下，建設法治鄉村，探尋鄉村普法新路徑，關鍵在於分析當前的鄉村普法實踐中存在何種問題。筆者以開平市基層鄉村為例，線下通過走訪當地司法所、村委、學校、工坊及群眾，以問卷調查、訪談等形式進行數次調研，結合線上通過查閱相關文獻資料及當地政府調查報告分析調研數據及癥結所在。筆者通過線上線下結合的調研模式，分析得出鄉村普法實踐具有以下現存問題。

（一）學術研究程度不夠

鄉村法治建設，即法治鄉村，自《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實施鄉村振興戰略的意見》提出“建設法治鄉村”，“法治鄉村”這一概念在理論界的討論與研究進行得如火如荼。其中，2020年3月的《關於加強法治鄉村建設的意見》中指出“加強鄉村法治宣傳教育”為其主要任務。但是，關於“鄉村法治宣傳教育”這一理論在理論界卻鮮有研究。筆者在“中國知網”網站上以“主題”為檢索要素，填入“鄉村法治宣傳”，搜索出來的有效論述“鄉村法治宣傳”內容的中文文獻僅有不超過25個；填入“普法”，搜索出來的有效論述“普法”內容的中文文獻也僅有不超過60個，明顯少於其他類型的理論文獻在中國知網的收錄量。

團隊通過走訪調研，發現開平市當地普法工作的重心在於派發宣傳手冊，實施張貼橫幅、標語等形式化宣傳工作，對於村民的普法知識吸收程度，是否大部分參與於普法活動中，相關普法工作人員並不瞭解，只淺顯將普法知識展示給村民。由此可見，普法工作人員對於這種普法方式是否具有科學性不甚瞭解。學界在鄉村普法宣傳方面理論研究的空缺，導致工作人員缺乏普法工作的理念指南，無法科學、有效地實施普法工作。¹²當下採用的普法宣傳方式頗具形式化，缺乏創新性。現如今的鄉村普法宣傳教育理論不足，缺乏統一、有效的普法宣傳模式，從而導致的鄉村法治宣傳教育存在不科學、效率低、形式化、宣傳

12 王杏，鄒貴福：《鄉村振興視角下農村普法教育新路徑探究》，載《上海農村經濟》2022年第4期，第46頁。

機制不完善等問題，這些問題亟待相關鄉村普法教育理論給予解決問題的思路。

基於以上現象，我們可以發現當下的基層鄉村普法宣傳工作存在著理論依據不足的問題，缺乏充足的理論支撐，致使現當下的鄉村普法工作缺乏科學、創新、完善的工作指導，陷入工作機制匱乏的窘困局面。

（二）普法內容涵蓋範圍不充分

在鄉村普法實踐中，法律法規宣傳普及的不足是一個顯著的問題。開平市自 2018 年以來共舉辦各類普法講座和培訓活動百餘場，線下普法宣傳活動僅占農業人口總人數 20% 左右，仍有大量鄉村居民對基本的法律法規缺乏瞭解。關於《農村土地承包法》、《農產品品質安全法》等與農業生產密切相關的法律法規，許多農業生產人員表示並不熟悉。不僅如此，基於調研工作我們發現，當地普法活動的開展過程中往往對勞動者權益法律問題缺乏普及。開平市是個鄉村工坊產業較為旺盛的區域，有關於生產安全責任風險控制、生產經營活動法律問題、勞動合同權益保護法律問題的內容占全部普法內容的占比不到一半，真正能夠對他們安全生產、勞動權益保護問題起理解、瞭解甚至是啟蒙效用的普法內容卻非常少。生產勞動者缺乏權益保護的意識，這對當地的產業發展法治化極其不利，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普法工作在法律法規宣傳普及方面的不足。

由此可見，鄉村普法工作已經開展多年，但法律法規的宣傳普及程度仍然較低，導致多鄉村居民對基本的法律知識瞭解不足。這一現象不僅影響了鄉村居民的法治素養提升，也制約了鄉村法治建設的深入推進。¹³

（三）普法形式針對性不強

普法形式針對性不強，主要體現在未能充分針對不同群體的差異化需求。在生活中，不同的人群由於年齡、教育背景、職業、生活習慣以及資訊接收偏好等方面的不同，對法律知識的接受程度和方式有著顯著的區別。通過在當地的訪談與調查，筆者瞭解到雖然現有的普法活動豐富多樣，但不同人群對這些普法教育的接受程度有所不同。

從年齡劃分的角度分析，對於老年人群體，他們對電子設備的使用不是那麼熟練，難以適應複雜的線上普法平臺，更習慣於傳統的電視、廣播或報紙等媒介，對傳統的普法方式如講座、宣傳冊等更為熟悉和接受；對於年輕人群體，他們更傾向於通過社交媒體、短視頻平臺等新媒體形式來接受普法宣傳教育。¹⁴ 在大部分地區，普法工作還是主要通過發放宣傳資料、舉辦講座、設置展板等方式進行。這些傳統的普法形式缺乏新意、比較古板，

13 趙精武：《推動普法工作走深走實 創新普法模式多元多樣》，見人民網，<https://www.chinacourt.org/article/detail/2024/12/id/8261834.shtml>，刊載日期：2024124

14 韓志誠：《關於新時期開展農村法治宣傳教育工作的思考》，載《中國司法》，202112，第 32 頁。

年輕人群體的參與興趣和接受程度不高，甚至可能會引起他們的抵觸情緒。

從職業群體劃分的角度分析，對於務工職業群體，他們涉及到勞務糾紛或勞動糾紛的情況較多，該群體大部分比較關注民法典知識的普及，想要多瞭解民法典的內容；對於務農專業戶群體，他們比較關注土地問題，對土地管理法相關內容更感興趣，更加關注如何盤活農村土地、增加收入；對於商戶群體，由於普法過程中關於民間借貸方面的內容較少，部分人群對借貸缺乏法律認識和理性分析，尤其是借款合同糾紛、涉高息借款、職業借貸等，民間借貸方面內容的普法需要得到重視。

（四）普法工作實效化不足

在當地調查期間，團隊還瞭解到，在鄉鎮普法宣傳教育當中，還存在著一些問題導致普法工作實效化不足。

第一，目前的普法還不夠有效，在營造廣大群眾尊法學法守法用法的社會氛圍方面仍有不足。普法形式不夠豐富，靈活利用新媒體創新開展法治宣傳的手段不夠多樣化，大部分還停留在發佈法治類資訊動態的階段，依賴傳統線下普法載體，普法宣傳教育缺乏針對性、互動性和吸引力，普法受眾有限，成效不明顯。¹⁵

第二，普法隊伍的專業性不足也是一個重要問題。普法工作人員普遍缺乏系統的法律知識培訓，導致普法隊伍整體素質不高，在一些重點節點未能完全及時、有針對性地開展熱點政策宣傳，難以有效引導群眾學法、用法。¹⁶目前，一些社區還存在著普法人員人手不足的情況。鄉村普法工作隊伍大多是由當地的志願者和村委工作人員擔任。然而，志願者大多歲數較大，學習新知識速度慢，無法為村民普及專業性強的法律知識，村委工作人員日程繁忙，無暇顧及普法工作。

第三，民眾參與的積極性不高。在普法活動開展的時候，大多數鄉鎮居民往往只是被動地接受普法教育，缺乏主動學法、用法的意識。鄉鎮居民深受傳統倫理道德的薰陶，普遍持有情理高於法理的觀念，因而常出現輕視法治、重視人情的傾向。在遭遇矛盾糾紛時，為了維護人情和麵子，他們更願意選擇私下協商解決，或尋求村委會的協助，而不是運用法律手段來捍衛自身權益。尤其是對於中老年人群體，傳統的思想導致推進普法教育受到阻力、束縛普法活動的靈活開展。

（五）鄉村調解機制亟待強化與健全

15 周玉鑫：《數字時代的全民普法：語境分析與路徑探尋》，載《中國司法》2022年第7期，第53頁。

16 嘉秀娟：《以良法善治支撐服務鄉村全面振興——江蘇省法治鄉村建設的實踐與探索》載《中國法治》2024年第5期，第100頁。

隨著鄉村經濟的多元化發展，新產業、新業態的不斷湧現，鄉村面臨的法律問題愈發複雜多樣，相應的法律普及需求愈發高漲，這對鄉村矛盾調解機制提出了更高要求。然而，當前部分鄉村的調解機制存在明顯不足，難以滿足日益增長的調解需求，無法滿足現如今的普法需要。¹⁷

一方面，鄉村調解組織的建設尚不完善，存在“有名無實”的尷尬境地。一些調解組織雖然名義上存在，但實際上缺乏有效運作，人員配置、制度建設等方面均存在短板。另一方面，調解員隊伍的結構不合理，老齡化現象嚴重，且缺乏必要的法律專業知識和調解技能。此外，調解工作還面臨著內外部資源匱乏的問題，無論是資金支持、人力資源還是物力保障，都顯得捉襟見肘。鄉村地區多元化調解機制的缺失，使得矛盾糾紛難以得到及時、有效的解決。傳統的調解方式往往難以應對新型、複雜的矛盾，而行政調解、司法調解與人民調解相結合的多元化調解機制尚未在鄉村地區得到有效推廣和應用。¹⁸

完善的調解機制有助於整合各方資訊，促進普法發展。但鄉村調解機制不完善，難以收集糾紛資訊，從而不能準確把握村民在不同領域的法律需求。鄉村調解機制及其運作流程亟待優化，村民對於糾紛調解意識亦需提升，以確保多元化調解機制得以有效落實。

（六）法治化營商環境亟待優化

在推進法治改革的過程中，部分行政機關對法定程式的執行缺乏充分認識和足夠重視，這不僅導致了行政審批流程的延長，降低了企業和民眾的服務體驗，也暴露了鄉村普法在增強行政機關法治意識上的短板。為了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核心在於加強行政機關及其工作人員的法治教育，確保法定程式得到嚴格遵守。¹⁹因此，強化鄉村普法，提升行政機關對法定程式的認知與重視，成為改善法治化營商環境的首要舉措。同時，鎮（街）綜合行政執法隊伍力量不足，人員、經費保障缺失，以及市直部門與鎮（街）行政執法協作機制不健全等問題，也制約了鄉村執法工作的有效推進。

部分行政機關法治意識薄弱，普法教育工作推進不完善，行政執法組織建設與協作機制不健全，制約鄉村執法工作的推進，難以在全社會形成尊法、學法、守法、用法的氛圍，不利於構建公平、透明、可預期的營商環境。村民在遇到法律問題時，可能更傾向於通過非法律途徑解決，影響法治的權威性和公信力，阻礙法治與經濟社會並行發展。

17 江嵐，黃博健：《法治鄉村背景下人民調解的實踐困境與優化路徑——基於H省五地的經驗考察》，載《中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24年第8期，第116頁。

18 馬樹同：《基層治理視域下鄉村人民調解的現代轉型》，載《寧夏社會科學》，2019年第1期，第132頁。

19 莫良元，肖雨辰：《地方政府全面推進法治化營商環境建設的邏輯與創新》，載《哈爾濱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25年第3期，第34頁。

四、鄉村普法實踐的路徑探索

（一）加強法律法規宣傳普及，提高鄉村居民法律意識

在鄉村振興戰略的背景下，加強法律法規的宣傳普及，提高鄉村居民的法律意識，是推動鄉村法治建設的首要任務。截至 2022 年 6 月，我國農村線民規模達 2.93 億，占線民整體的 27.9%²⁰。這表明，利用互聯網平臺進行普法具有廣泛的受眾基礎。數位化時代不僅為鄉村線上普法開闢了高效便捷的新路徑，也為線下普法模式的創新與融合提供了無限可能。

線上線下協同構建鄉村普法新格局，線上通過短視頻平臺碎片化傳播、直播互動即時答疑、MOOC 系統教學以及社交媒體矩陣式推廣，實現法律知識的高效覆蓋。同時，線下依託法律講座、諮詢服務等面對面形式增強普法實效，借助鄉村廣播、宣傳欄等傳統媒介實現日常滲透，並創新開展法律競賽、情景劇等趣味活動提升參與度。這種“線上廣覆蓋 + 線下深紮根”的模式，涵蓋普法廣度 + 實踐深度，形成了全方位、多層次的鄉村法治教育體系。不僅如此，線下普法還可以與線上平臺形成聯動，通過掃描二維碼關注法律公眾號、下載法律 APP 等方式，引導村民將線上學習作為日常法律學習的一部分，實現線上線下資源的互補與融合。這種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普法模式，增強了法律知識的互動性和參與性，使鄉村居民在輕鬆愉快的氛圍中學習法律知識，提升法律意識，實體平臺和網路平臺優勢互補，實現公共法律服務“O2O”模式，在公共法律服務供需兩端同時重構效率、創造有效增量，²¹為鄉村法治建設奠定堅實的基礎。

（二）建立完善的鄉村調解機制，有效化解矛盾糾紛

如上文所述，隨著鄉村經濟的多元化發展，新型產業與業態的不斷湧現，鄉村面臨的法律問題日益複雜多樣，通過普法強化與健全鄉村矛盾調解機制顯得尤為重要。

首先，加強調解組織建設是提升鄉村調解工作效能的基礎。調解員隊伍是鄉村調解工作的核心力量。筆者認為，普法宣傳對於優化調解員隊伍，同樣發揮著重要作用。一方面，通過定期舉辦法律專業知識培訓，特別是針對新型矛盾糾紛的法律解讀和調解技巧，提升鄉村調解員隊伍的法律素養和調解能力，使他們能夠更好地應對複雜多變的矛盾糾紛。另一方面，通過普法宣傳吸引年輕人加入調解員隊伍，改善隊伍老齡化現象，同時注重培養具備法律背景的人才，為調解工作注入新的活力。

20 中國互聯網路資訊中心發佈第 50 次《中國互聯網路發展狀況統計報告》，載國家圖書館學刊，2022 年第 5 期，第 12 頁。

21 郭海南：《“互聯網 + 公共法律服務”體系助力新時代鄉村振興戰略初探》，載《中國司法》2018 年第 10 期，第 67 頁。

其次，為了進一步提升調解員隊伍的工作效能，我們可以建立調解員激勵與考核機制。通過普法活動表彰優秀調解員，樹立典型榜樣，激發調解員的工作積極性和創造力。同時，細化考核機制，將調解工作的數量、品質、群眾滿意度等指標納入考核範圍，確保調解員能夠認真履行職責，提高調解工作的品質和效率。

不僅如此，多元化調解機制也是解決鄉村矛盾糾紛的有效途徑。我們應通過普法宣傳，引導鄉村居民和調解組織認識到多元化調解機制的重要性，特別是行政調解、司法調解與人民調解相結合的優勢。²² 為了增強說服力，我們可以組織多元化調解成功案例分享會，收集、整理和分析各地調解組織的實踐經驗，從中選取具有代表性的成功案例進行分享。通過實際案例的展示和分析，讓鄉村居民和調解組織更加直觀地感受到多元化調解機制的有效性和可行性，從而強化他們對這一機制的信心和認可度。同時，分享會可以採用線上與線下相結合的方式舉辦，方便更多鄉村居民和調解組織觀看和學習。

（三）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推動鄉村經濟發展

鄉村普法工作不僅是提升鄉村法治化水準的關鍵，更是與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緊密相連的重要一環。在鄉村振興戰略的大背景下，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對於吸引外部投資、促進當地文旅產業發展、保障企業健康成長以及推動鄉村經濟整體發展具有至關重要的作用。

優化鄉村法治化營商環境的首要任務是提升行政機關依法行政的意識和能力。這要求我們通過系統的法律知識培訓和法治意識提升活動，確保行政機關及其工作人員深刻理解法定程式的重要性，嚴格遵守各項法律法規，切實保障市場主體的合法權益。具體而言，這些培訓和活動應不僅涵蓋法律知識的普及，還應包括執法技巧、溝通技巧等多方面內容，以提升基層執法隊伍的綜合執法能力。以開平市“八五”普法實踐為例，通過定期舉辦法律講座、案例研討和執法演練等活動，行政機關的審批效率提升 30%，群眾滿意度顯著提高，充分彰顯了依法行政對優化營商環境的促進作用。同時，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還要求鄉村企業合規經營。鄉村普法工作應加強對鄉村企業的法律指導和服務，幫助企業瞭解法律法規，建立健全內部管理制度，防範法律風險。加大對違法違規企業的查處力度，維護市場秩序，保護合法企業的權益。通過構建良好的市場秩序，激發鄉村企業的創新活力，推動鄉村經濟的高質量發展。²³

綜上，通過提升行政機關依法行政的意識和能力、強化基層執法隊伍建設、促進鄉村

22 鞏哲：《痼疾與變異：清代孟府介入州縣司法之考察》，載《東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2023年6月第25卷增刊，第56頁。

23 李本燦：《法治化營商環境建設的合規機制——以刑事合規為中心》，載《法學研究》2021年第1期，第174頁。

企業合規經營以及維護市場秩序等措施的實施，我們可以為鄉村經濟的繁榮與發展創造更加優良的法治環境。這不僅有助於吸引外部投資，促進當地文旅產業發展，還能保障鄉村企業健康成長，推動鄉村經濟實現高質量發展。

（四）依託“法律明白人”培養工程，建設高素質鄉村普法隊伍

筆者認為，創新鄉村普法路徑，建設高素質鄉村普法隊伍，可依託“法律明白人”培養工程。其旨在針對城鄉地區發展不平衡、法律服務資源缺乏、基層群眾法律意識淡薄、鄉村普法隊伍人員架構僵化等問題提升普法隊伍法律素養。通過“法律明白人”培訓課程和實踐平臺，在當地基層鄉村培養一批具備基本法律知識和解決法律問題能力的人員。同時，“法律明白人”在法律糾紛解決實踐中不斷提升處理各類法律糾紛的能力和組織動員能力，從而更好地服務於法治鄉村建設。

“法律明白人”培養工程的遴選機制針對村幹部、婦聯幹部、調解員等，結合個人申請和組織推薦，由縣級司法局審核批准。通過後，採用分片培訓模式，提升其法律能力以確保工作順利開展。在獎懲機制上，對表現優秀的“法律明白人”給予獎勵，在推薦村幹部後備人才、發展黨員方面予以傾斜，並且實施動態管理與退出模式，清退或替換不履職或表現不佳的“法律明白人”。²⁴對於遴選對象身份門檻，村幹部、村內熱心公益的村民都可以參與遴選，解決了鄉村普法隊伍人事資源匱乏的癥結。如此“法律明白人”培養工程具有科學性、效率性，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普法工作隊伍的品質。

鄉村普法工作依託“法律明白人”培養工程，能夠有效提升鄉村普法隊伍的法律知識儲備和法律素養，增強其解決法律問題的能力。同時，通過實施一定的激勵措施，激發普法工作人員的工作潛力，提升其積極性，使鄉村普法工作更具實質性和有效性。基層需求群體得以有效吸收法律知識，形成解決問題的基本法律思維，並學會靈活運用。該地區民眾的法治意識持續增強，為推進法治鄉村建設提供了有力支撐，進而有效促進鄉村振興。

（五）打造特色鄉村風貌，促進鄉村旅遊與文化產業發展

從法律制度的角度，就是通過立法規制文化薰陶下的行為習慣，地方政府要尊重和保護群體的傳統文化表達和文化權，促進文化多樣性，鼓勵傳承、挖掘和弘揚僑鄉文化，賦予僑鄉文化美的內涵和特質，挖掘僑鄉文化價值，²⁵充分發揮普法工作的優勢作用，助力鄉

24 中國司法部：《鄉村“法律明白人”培養工作規範（試行）》，見中國政府法治資訊網，https://www.moj.gov.cn/pub/sfbgwapp/zwgk/tzggApp/202111/t20211119_441904.html，刊載日期：2021年11月9日。

25 王繼遠：《法政策學視野下的私有歷史文化建築保護——以世界文化遺產核心區以外的開平碉樓為例》，載《時代法學》2014年第3期，第28頁。

村文化旅遊、弘揚優秀傳統文化、推進法治鄉村建設。

第一，將普法宣傳嵌入法治文化主題劇碼，增強社會教育功能。開平市構建“5+3+N”農文旅產業體系，延伸“文旅+教育”“文旅+體育”等融合業態，依託已有的基礎製作法治文化主題劇碼。本地案例參考借鑒開平市司法局在“法治City Walk”活動中對高空拋物、校園欺凌等問題的普法經驗，可選取具有代表性的本地真實案例改編成情景劇。通過還原社區調解糾紛、僑鄉遺產繼承爭議等場景，將《民法典》條文融入劇情衝突，讓觀眾在情節發展中理解法律適用。第二，設計旅遊及研學路線，將文旅特色融入鄉村普法宣傳，以此擴大普法受眾群體，打造“文旅+普法”主題線路。結合開平僑鄉文旅特色與文化遺產，創作以“文物保護法”或“華僑權益保護”為主題的戲劇，增設“鄉村治理與法治演變”展區，展示傳統與現代法治銜接。研學線路依託本地的紅色資源，創作反映革命時期周文雍陳鐵軍烈士陵園法治建設的劇碼，將憲法精神與愛國主義教育相結合。利用大沙鎮生態旅遊資源，依託開平市捕魚周活動，融合《環境保護法》教育並宣傳漁業法規與生態保護。第三，以儒東村為例，通過“婦女微家”專案傳承美食文化，並結合法律培訓，邀請法律專業人士組成講師團。利用新媒體發佈美食製作、文化故事和法律知識，以圖文和視頻吸引關注，形成“文化傳承+普法教育”的雙重效應。

通過“資源整合—產業融合—路線創新一品牌升級”路徑，將旅遊與普法結合，形成“可遊、可學、可參與”的鄉村發展模式。其經驗對同類地區具有借鑒意義，尤其在文化遺產活化與社區共建方面，提供了“文化賦能法治、法治反哺文旅”的創新樣本。

五、結語

在鄉村振興戰略的指引下，鄉村法治建設與地方普法實踐成為了推動農村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的關鍵一環，它們不僅承載著鄉村全面振興的歷史使命，更是鄉村社會和諧穩定與經濟繁榮發展的重要基石。在這個大背景下，鄉村法治建設與普法實踐面臨著前所未有的機遇與挑戰。一方面，隨著國家對鄉村振興戰略的深入實施，鄉村法治建設與普法實踐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視與支持；另一方面，鄉村社會的複雜性與多樣性也對法治建設與普法實踐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過對鄉村普法路徑的探索，未來我們不僅需要加強法律法規的宣傳普及、提升鄉村居民法律意識，持續促進基層法治建設，還需要優化法治化營商環境、實施鄉村工匠培育工程、打造特色鄉村風貌、促進鄉村旅遊與文化產業的融合發展等多方面的措施，力求從多個維度全面提升鄉村法治建設水準，推動鄉村社會的全面振興。